

牢记总书记重托 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学习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核心提示

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十一次代表大会,是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胜阶段、奋力开启我省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大会擘画了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的新蓝图,对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作出了新部署,对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提出了新要求。党代会报告用整整一个部分专门就“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作出安排部署,充分体现了省委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的勇毅担当和旗帜鲜明反对腐败的坚定决心。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必须准确把握反腐倡廉工作对于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的重大意义,以更高站位、更严标准、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奋力开创我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局面。

大力加强反腐倡廉建设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郑东风

准确把握过去五年全省反腐倡廉建设取得的成绩和经验

看到成绩,有利于增强信心。省第十次党代会以来的五年,是四川经济社会跨越发展、治蜀兴川事业长足进步的五年,是管党治党全面从严、良好政治生态加快重塑的五年,是党风政风持续好转、党心民心不断凝聚的五年。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省委始终保持坚强政治定力,清醒作出“三个不可低估”重要判断,团结带领全省上下集中打了一场惩贪治腐、正风肃纪、刷新吏治的攻坚战持久战,彻底肃清周永康长期插手四川事务造成的恶劣影响,全面从严治党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不敢腐的目标初步实现,不能腐的制度日益完善,不想腐的堤坝正在构筑。今年3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四川代表团审议时讲到,“四川政治生态发生可喜变化”。这是总书记对我省反腐倡廉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充分肯定。事实胜于雄辩,数据是最好的证明。全省纪检监察机关受理检举控告类信访举报数2015年、2016年连续下降32.5%、14.5%,全省党风廉政建设社会评价指数由2012年的82.75上升至2016年的84.81。

成绩固然可喜,经验更弥足珍贵。党代会报告总结提炼了六条经验启示,其中一条就是“党的伟大工程保障党的伟大事业,必须坚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从我省反腐倡廉建设实践来看,也有五条基本经验弥足珍贵,要一以贯之坚持下去,不断丰富发展。

在政治站位上,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从严治党提到新的战略高度,以作风建设开局起步,打出了一系列反腐组合拳,开创了从严治党新征程。省委主动向党中央看齐,坚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方针,集中打了一场激浊扬清、重塑良好政治生态的硬仗。特别是把彻底肃清周永康案恶劣影响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对中央专案移交线索涉及的人员分级分类严肃处理,清理“余毒”、消除政治隐患。依纪依法彻查严办南充拉票贿选案,处理涉案人员477名,有力维护了党纪国法的权威和尊严。由此足见,只有不断强化“四个意识”,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切实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反腐倡廉建设才能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在战略定位上,必须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不断发展论和发展阶段论相统一。稳中求进是治国理

政的工作总基调,也是指导反腐倡廉建设的重要原则。五年来,我省反腐倡廉工作按照党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由标及本反腐败,由浅入深到“四风”,在加大纪律审查力度的同时,重点治理“舌尖上的浪费”“车轮上的腐败”“会所中的歪风”和私设小金库、违规收送红包礼金等问题,全省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152起5022人,刹住了歪风邪气,攻克了顽瘴痼疾。由此足见,管党治党宽松软是多年形成的,严紧硬也绝非一日之功,必须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只有着眼来未抓好当前,坚定方向有定力,气沉丹田有静气,在稳的前提下积极进取、奋发有为,才能切实巩固好、发展好来之不易的良好政治生态。

在价值取向上,必须着力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持续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民心是最大的政治。省委始终把保障改善民生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念兹在兹、唯此为大。全省纪检监察机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入手,查处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21149起,给予纪律处分22922人,人民群众获得感显著增强。由此足见,做好反腐倡廉工作,执纪为民是根本导向,群众满意是最高标准。只有始终把群众利益放在首位,进一步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向基层延伸,下大力气治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才能不断厚植党的执政基础。

在方式方法上,必须把政策和策略作为纪检工作生命线,准确把握运用“四种形态”。形势决定任务,也决定着政策和策略。按照省委“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各级纪检机关正确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2015年以来全省运用“四种形态”处理88208人次,其中第一、二种形态占88.1%,推动“咬耳扯袖、红脸出汗”常态化,实现了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政治、纪律和社会效果。由此足见,不审势则宽严皆误。只有准确把握运用“四种形态”,既坚持严格执纪,又善于柔性化处置,才能有效实现全面与从严、治标与治本、治党与兴党的有机统一。

在组织保障上,必须自觉践行打铁还需自身硬,努力锻造严格自律的纪检队伍。纪检干部是反腐倡廉的主力军,必须首先做到自身过硬。五年来,全省各级纪检机关始终坚持从严管理,全省各级纪检监察干部719人,这样大的力度在全国都是少有的。由此足见,纪检干部没有天然免疫力。只有始终保持高度警惕,严格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对内执纪不护短,清理门户不手软,才能经得起考验、担得起重任。

准确把握全省反腐倡廉建设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

重要判断仍然没有过时,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反腐败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依然突出。2012年6月十届省委换届以来,全省立案72061件,处分71350人,移送司法机关3069人,立案数量是省第十次党代会之前五年的3.4倍。一方面

●在政治站位上,必须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看齐;在战略定位上,必须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不断发展论和发展阶段论相统一;在价值取向上,必须着力增进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持续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在方式方法上,必须把政策和策略作为纪检工作生命线,准确把握运用“四种形态”;在组织保障上,必须自觉践行打铁还需自身硬,努力锻造严格自律的纪检队伍。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当前,中央对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的判断没有改变:反腐败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依然突出,违反“六项纪律”的问题大量存在,“四风”问题仍然存在反弹回潮风险。面对这些问题,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务必端正思想认识,始终保持坚强政治定力,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锲而不舍地推进反腐倡廉建设。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全面部署了今后五年反腐倡廉建设任务,我们要准确把握全省反腐倡廉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坚决维护核心,勇担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持续正风肃纪,推动全省党风政风根本好转;保持反腐高压,加大违纪违法案件查办力度;坚持标本兼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坚持改革创新,推进反腐败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说明反腐败力度大,另一方面也说明腐败的量也很大。从严峻性讲,集中性腐败、系统性腐败、家族性腐败、塌方式腐败等不断发生。有的地方和系统案件频发,往往是“拔出萝卜带出泥”,查处一个案件牵出一窝人。一些腐败分子贪婪之极,涉案数额之巨、时间之长、情节之恶劣都是罕见的。从复杂性来讲,区域性腐败和领域性腐败交织,用人腐败和用权腐败共存,体制外和体制内挂钩,权钱交易、权色交易、权权交易同在,利益关系错综复杂、盘根错节,形成了“共腐关系圈”。

违反六大纪律的问题大量存在。从十八大以来查处的案件情况和省委巡视情况看,违反六大纪律的大有人在。违反政治纪律方面,有的当“两面人”,尤其是藏匿个别党员干部一边“吃共产党的饭”,一边参加分裂活动。有的不信马列信鬼神,大搞封建迷信,有的对抗组织调查。违反组织纪律方面,有的违反民主集中制,大搞一言堂,有的对组织谈话询问不如实说明问题。违反廉洁纪律方面,有的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为他人谋取利益,其亲属和特定关系人收受财物。违反群众纪律方面,有的在社会保障、政策扶持等事项中搞优亲厚友。违反工作纪律方面,有的目无法纪、滥用职权。违反生活纪律方面,有的吃喝玩乐、玩物丧志,纸醉金迷、声色犬马。

“四风”问题仍然存在反弹回潮风险。“四风”呈现出“显性减少隐性渐深”“老问题与新问题并存”

等特点,一些打“擦边球”规避监督、披“隐身衣”逃避检查的现象依然存在。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152起5022人,党纪政纪处分4046人,省纪委通报曝光191起。这其中,有的违规发放津补贴,有的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有的违规公款吃喝……说明仍有人心存侥幸、顶风而上。另外,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像“牛皮癣”一样纠而复生、屡禁不绝,侵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影响党群干群关系,动摇党的执政根基。

同时,随着全面从严治党的持续发力,社会上出现了许多“噪音”“杂音”,个别领导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存在模糊思想和错误认识。一是认为反腐败要松一松了。有的认为该查的已经查了、差不多了,有的错误理解了“四种形态”,误以为反腐要松松动了。二是认为反腐败影响经济发展。一些所谓专家提出的腐败特别是轻腐败有利于经济发展的错误论调又沉渣泛起。三是认为反腐败影响了干部精气神。当前,思想困惑增多、工作积极性不高的问题在党员干部中有一定的普遍性,一定程度上存在“为官不为”问题。面对这种现象,有人认为是反腐败导致“紧箍咒”太多、“高压线”太严,影响了干部的精气神。面对这些问题,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务必端正思想认识,始终保持坚强政治定力,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锲而不舍地推进反腐倡廉建设。

准确把握全省反腐倡廉建设的新部署新要求

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全面部署了今后五年反腐倡廉建设任务,明确指

出“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明确要求“必须坚定贯彻党中央全面从严治党方针”“进一步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为治蜀兴川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省推进反腐倡廉建设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贯彻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除弊革新,强化标本兼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为加快建设美丽繁荣和谐四川、推动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提供坚强纪律保证。重点抓好五个方面的任务落实:

坚决维护核心,勇担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讲政治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根本要求,党代会报告强调“必须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这个核心作为最大的政治,作为最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一要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查处拉帮结派、妄议中央、阳奉阴违等行为,严肃查处执行党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等行为,严肃查处反分维稳斗争中的“骑墙派”“两面人”,坚决维护全党团结统一和我省和谐稳定的大好局面。

二要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对“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不断强化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三要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进一步督促各级党委(党组)强化守土意识,督促“关键少数”自觉履责担责,深入开展述责述廉,强化“一案双查”,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四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扣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脱贫攻坚、从严治党等方面开展集中督查,对中央、省委决策部署执行不力、工作不落实的从严问责,坚决反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确保政令畅通。

持续正风肃纪,推动全省党风政风根本好转。习近平总书记讲,“党的作风就是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党代会报告指出,“必须深刻认识作风问题的顽固性反复性,树立长期作战思想,做好坚持、巩固和深化的文章”。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必须下大力气纠“四风”、刹歪风、治顽疾。一要在“抓常”上下功夫,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紧盯老问题、瞄准新动向,一个节点一个节点蹲守,一个阶段一个阶段推进。二要在“抓细”上下功夫,细处着眼、深处着力,紧盯重要节点,扭住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公款旅游等不正之风,抓早抓小,落实落细,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三要在“抓实”上下功夫,切实解决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持续开展专项清理,做到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哪里问题突出就集中整治哪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四要在“抓长”上下功夫,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的制度机制,总结提升“纪检监察+群众监督+舆论监督”一体化模式,建立正风肃纪常态化监督

检查机制,持续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保持反腐高压,加大违纪违法案件查办力度。我们党面临的最大威胁就是腐败。习近平总书记任在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上指出,“要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党内决不允许有腐败分子藏身之地”。党代会报告指出,“要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决打赢反腐败正义之战”。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必须保持惩治腐败定力,持续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一要坚持力度不减、节奏不变、尺度不松,持续减存量、遏增量,让那些想搞腐败的人断了念头、搞了腐败的人付出代价。二要充分发挥巡视“利剑”作用,坚持常专结合、灵活机动,强化成果运用,开展巡视“回头看”,抓住典型、严肃问责。推动市县党委巡察深入开展,形成省市县三级巡视巡察立体监督格局。三要有效运用“四种形态”,准确把握“树木”与“森林”的关系,立足于早、着眼于小,发现苗头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经常红红脸、出出汗,切实做到挺纪在前,防止小问题变成大问题。

坚持标本兼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年初召开的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上指出,“标本兼治是我们党管党治党的贯要求。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坚持标本兼治”。党代会报告明确提出要“坚持依规治党制度治党,更加注重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构建形成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长效机制”。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必须坚持教育、制度、监督同向发力,做到标本兼治、强根固魂。一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以学习贯彻党章和“两准则四条例”为重点,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用好权用“方向盘”、系好廉洁“安全带”。二要加强政治文化建设,弘扬党的政治理想、政治伦理、政治价值,推动形成清清爽爽的同志关系、规规矩矩的上下级关系、“亲”“清”干净的政商关系。三要强化权力运行监督,健全完善“一把手”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优化完善行政权力依法规范公开运行平台和监察平台,对问题突出、发案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的行业和领域开展综合治理。四要增强制度供给,做好“立改清释审”工作,真正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对法规制度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维护法规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坚持改革创新,推进反腐败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党的事业不断发展,改革创新永不停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惟改革者进,惟创新者强,惟改革创新者胜”。党代会报告指出,“抓创新就是抓发展、谋创新就是谋未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必须坚持改革创新,不断激发工作活力。一要持续深化改革,巩固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成果,按照中央统一部署,推进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实现对全省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察全覆盖。二要提升监督质效,加强派驻机构统一管理,加强和规范国企、高校、医院等领域纪检组织建设,强化乡镇纪委职能,完善制度机制,促进主动监督和有效监督。三要增强科技反腐能力,推动信息化与纪检监察工作深度融合,为监督插上科技的翅膀。

(作者系省纪委副书记。本文转载自《四川日报》)